

## 华融证券投资者风险评估须知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中国基金业协会《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的要求，华融证券作为证券投资基金及金融产品的募集机构，在产品募集过程中，应建立科学合理的方法，设置必要的标准和流程，保证充分履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义务。应充分了解各类产品管理人、产品和投资者的相关情况，进行尽职调查并做出客观准确评价。应将评价结果作为销售人员向投资人推介适当金融产品的重要依据。

为充分保护您的权益，帮助您了解个人风险承受能力，我公司诚挚邀请您通过华融证券所属营业部柜台或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填写《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表》，对您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评价。同时，提醒您根据个人财务水平、投资目标的变化定期更新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